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成交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阿鲁科尔沁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来的《成交通知书》，确认公司、赤峰永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为阿鲁科尔沁旗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程PPP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中标人。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 1、项目名称：阿鲁科尔沁旗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工程PPP项目；
- 2、项目估算总投资：35,149.76万元；
- 3、合作期限：10年（含建设期1年，运营期9年）；
- 4、项目招标人：阿鲁科尔沁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5、中标人：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永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二、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35,149.76万元，占公司2016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28.61亿元的12.29%。公司、赤峰永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作为联合体中标，公司为联合体的牵头人，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若公司能够后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17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三、风险提示

1、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2、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相关单位签署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最终签署的合同所约定的项目投资金额等与成交通知书内容不一致的风险。具体内容待公司与相关单位签订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成交通知书》。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